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7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3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了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10,053.92万元收购龙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蟠国际”）持有的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美多”）100%股权，并在收购完成后对其增资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山东美多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龙蟠国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俊峰先生所控股的公司，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规定的情形，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交易，也未从其他关联方购买或出售资产（已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除外）。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监事会意见: 本次交易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业务层次, 减少未来的关联交易, 降低公司原材料成本, 保障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收购及增资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在对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 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 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三、报备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7 日